

证券代码：301133

证券简称：金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23230

债券简称：金钟转债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钟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金钟转债”赎回数量：6,954 张
- “金钟转债”赎回兑付总金额：696,790.80 元（含当期应计利息，不含赎回手续费）
- “金钟转债”摘牌日：2026 年 1 月 28 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27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35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人民币 1,067.6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932.35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到账，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司农验字[2023]22007270177 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钟转债”，债券代码“123230”。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 年 5 月 15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 11 月 8 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及修正情况

“金钟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10 元/股。

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金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10 元/股调整为 29.0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25 日起生效。

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金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03 元/股调整为 28.8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27 日起生效。

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金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金钟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金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金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88 元/股向下修正为 24.5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1 月 8 日起生效。

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金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50 元/股调整为 24.3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

格自 2025 年 7 月 3 日起生效。

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金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35 元/股调整为 24.3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12 月 19 日起生效。

（五）可转债回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6 月 4 日以简化程序召开“金钟转债”2025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金钟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 2025 年 6 月 9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供的有关文件，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100 张。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 本次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金钟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其中,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金钟转债”转股价格 (24.35 元/股) 的 130% 为 31.66 元/股, 2025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金钟转债”转股价格 (24.31 元/股) 的 130% 为 31.60 元/股, 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金钟转债”。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 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认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 “金钟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20 元/张 (含息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1.00%);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第三个年度的起息日 (2025 年 11 月 9 日) 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 (2026 年 1 月 20 日) 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100 \times 1.0\% \times 72 \div 365=0.20$ 元/张
(按四舍五入, 保留两位小数)。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0=100.20 元/张。

(二) 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1 月 19 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金钟转债”持有人。

(三)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 通知“金钟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金钟转债”自 2026 年 1 月 15 日起停止交易。

3、“金钟转债”自 2026 年 1 月 20 日起停止转股。

4、2026 年 1 月 20 日为“金钟转债”赎回日, 公司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1 月 19 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金钟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 “金钟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6 年 1 月 23 日为“金钟转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 2026 年 1 月 27 日为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 “金钟转债”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金钟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四、“金钟转债”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1 月 19 日)收市后, “金钟转债”尚有 6,954 张未转股, 本次赎回“金钟转债”的数量为 6,954 张, 赎回价格为 100.20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年利率为 1.00%, 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 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 696,790.80 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五、“金钟转债”赎回影响

1、公司本次赎回“金钟转债”共计支付的赎回款为 696,790.80 元, 不会对

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本次赎回“金钟转债”的面值总额为 695,400 元，占发行总额的 0.20%，不会影响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营。

3、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金钟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4、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1 月 19 日）收市，公司总股本因“金钟转债”转股累计增加 14,360,808 股，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六、“金钟转债”摘牌安排

自 2026 年 1 月 28 日起，公司发行的“金钟转债”（债券代码：123230）将在深交所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金钟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七、最新股本结构

截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公司最新的股本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2024 年 5 月 14 日)		可转债转股期间股本变动		本次变动后 (2026 年 1 月 19 日)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可转债转股数量	其他变动数量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1,593,536	67.15%	-	-61,262,881	10,330,655	8.50%
高管锁定股	31,500	0.03%	-	10,299,155	10,330,655	8.50%
首发前限售股	71,562,036	67.12%	-	-71,562,036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023,580	32.85%	14,360,808	61,751,581	111,135,969	91.50%
三、总股本	106,617,116	100.00%	14,360,808	488,700	121,466,624	100.00%

注 1、本次变动前总股本为截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可转债开始转股前一交易日）的股本情况，本次变动后总股本为截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 2、上表中“其他变动”主要系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期届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限制性股票归属等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和数量发生变动。

注 3、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八、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20-86733628-3881

联系邮箱：jinzhongir@jz-auto.net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金钟股份”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债券赎回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